

條款及條件 T&C N002F
(光纖寬頻服務 – 規格)

數碼通電訊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光纖寬頻以下簡稱「服務」。

家居寬頻100

1. **100M**乃是由客戶單位之牆身插座至本公司第一台網絡器材之連線規格，表示連線到本地網站之上/下載速度最高可達**100Mbps**。但客戶實際可享用之速度或會受客戶之軟件硬件、路由器規格、網站負載、連線內容及其他環境因素所影響而低於以上速度。連線到海外網站之速度除受以上之因素影響外，亦或會因當地網絡而低於本地可得之速度。
2. 保證範圍是指從本公司提供之網絡接入點通過香港互聯網交換中心**HKIX** 連線至速度測試伺服器 **www.speedtest.com.hk** 之速度測試(以下簡稱為「速度測試」)，網絡接入點一般是指在客戶單位內本公司提供之牆身插座，其保證是指上述之測試結果不低於訂購速度的**80%**；此速度保證只適用於以城域以太技術(即以**CAT5-E**線連接至客戶單位)或以光纖到戶技術提供之頻寬服務。
3. 系統要求：**Pentium 4 3GHz** 或以上的個人電腦、**1GB Ram**主記憶體或以上、**Windows 7** 或以上及**10/100M** 以太網絡卡，或建議具備更高的運算處理能力的作業系統。若寬頻服務乃受客戶所安裝的電腦軟件或其他相關因素所影響而未能達致保證的速度，即使客戶具備以上配備，「本公司」亦不會給予上述保證。
4. 在使用如客戶之電腦系統未能具備上述「本公司」建議之系統最低要求，包括但不限於電腦性能、軟件、應用程式及其設定，網絡卡或線路等硬件配備，或連接寬頻分享器或路由器等，均不會獲得「本公司」給予上述保證。
5. 申報手續：具以上建議電腦系統配備的**100M**指定服務計劃客戶，若認為「本公司」未能提供保證的上下載頻寬穩定傳送速度，可致電「本公司」**24**小時服務熱線**2880-2688**，向客戶服務主任作出申報，及透過電話就網絡傳送速度進行初步檢測。若確認可能由於潛在網絡問題導致「本公司」未能提供所保證的傳送速度，客戶服務主任將安排技術人員上門為客戶進行網絡檢測。
6. 上門網絡檢測：「本公司」會按約定之時段派技術人員到客戶府上，以其配備的**CAT5-E**線及符合系統要求的電腦進行速度測試，傳送速度會即場顯示。若測試結果顯示傳送速度合乎「本公司」所承諾的速度 (**80Mbps**)，即代表「本公司」為客戶所提供的寬頻服務已通過速度測試。補償與否以測試結果為準。「本公司」不會為客戶之電腦進行任何檢查或系統設定。
7. 補償之計算方法：如測試結果確認「本公司」未能提供所承諾的保證傳送速度，客戶可按比例得到「受影響日數」的兩倍服務費作為補償。補償金額之上限為受影響當月應繳付之服務月費。補償金額將會自動撥至客戶下一期之賬單內，不得轉換為現金。補償不適用於免繳服務月費之月份。
8. 「受影響日數」之定義：為客戶致電服務熱線作有效申報與服務回復正常之間的日數。但在以下的情況，寬頻服務未能通過在以上第**6**條所載的速度測試，「受影響日數」之計算亦將以**2**日為上限：

若(i) 客戶未能接受「本公司」所安排的上門 檢測；(ii) 「本公司」受屋苑管理處所限未能於在接到申報後兩日內安排網絡檢測；(iii) 技術人員於約定時間上門時造訪 不遇；或(iv) 「本公司」受到不 能合理遇見之因素影響導致技術人員未能如期上門進行檢測。

9. 上述「速度保證」並不包括所有因定期或緊急網絡維修、或因提升工程而引致寬頻上網服務或頻寬傳送速度受影響之 情況，或任何由HKIX所引致或「本公司」不能合理預見而引致寬頻上網服務或頻寬傳送速度受影響之情況。
10. 若測試結果符合「本公司」「速度保證」下的傳送速度，或經調查後發現問題出自客戶（如客戶未能具備「本公司」建議系統要求等因素）而非「本公司」網絡，客戶須向「本公司」繳交由「本公司」不時自行訂定的上門檢查費，有關收費將刊載於www.smartone.com。
11. 「速度保證」只適用於「家居基本寬頻 100」服務計劃。
12. 「本公司」保留一切修改測試準則、補償細則，以及隨時取消「速度保證」計劃之權利。如有任何爭議，「本公司」擁有最終決定權。

家居光纖500/1000

1. 1000M/500M乃是由客戶單位之牆身插座至本公司第一台網絡器材之連線規格，表示連線到本地網站之上/下載速度最高可達1000Mbps/500Mbps。但客戶實際可享用之速度或會受客戶之軟件硬件、路由器規格、網站負載、連線內容及其他環境因素所影響而低於以上速度。連線到海外網站之速度除受以上之因素影響外，亦或會因當地網絡而低於本地可得之速度。
2. 500M/1000M 寬頻服務之系統基本要求：Intel Core2 Duo P8700/2.5 3 GHz中央處理器或以上、4GB系統記憶體或以上、64GB SATA II SSD (讀寫速度至少需要 200MB/s)固態硬碟、Windows 7 或以上、Gigabit Ethernet Adaptor網絡卡或其他不時更改之系統規格。
3. 在使用「ST光纖寬頻」時，需配合由本公司提供的光纖數據機，方能成功接駁網絡。
4. 光纖數據機須接駁變壓器/轉接器至外置電源。該變壓器/轉接器只適用於由本公司提供的光纖數據機，請勿將該變壓器/轉接器使用於其他電子器材，免生危險。
5. 由於光纖纖維線是由玻璃細線所組成，因而極為鋒利。如發現光纖纖維線外露，應立即與本公司聯絡，本公司會儘快派專員跟進。
6. 如發現光纖纖維線外露或碎裂，在許可的情況下，應避免接觸該光纖纖維線或其碎片，免生危險。
7. 在棄置光纖纖維線碎片時，應先放進印有警告字句的密封容器內，再作處理。不要隨便棄置光纖纖維碎片於沒有警告字句及保護措施的廢物箱內。
8. 切勿於光纖纖維線附近留下火種或使用發熱之電器用品。
9. 如光纖纖維線已成功安裝，切勿凝視外露的光纖纖維線或光纖纖維線的接駁位，以免強光對眼睛造成不良影響。